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WORTH

SKYWORTH GROUP LIMITED

創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1)

變更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

變更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名稱已由「Skyworth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變更為「Skyworth Group Limited」，而其中文名稱「創維集團有限公司」已獲採納為本公司第二名稱。

變更股份簡稱

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股份簡稱將由「SKYWORTHDIGITAL」變更為「SKYWORTH GROUP」（英文）及由「創維數碼」變更為「創維集團」（中文），均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將維持為「00751」。

茲提述創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變更本公司名稱。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變更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以投票方式在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有關建議變更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後，百慕達公司註冊處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及第二名稱證書，證明本公司已將其英文名稱由「Skyworth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變更為「Skyworth Group Limited」，而其中文名稱「創維集團有限公司」已獲採納為本公司第二名稱，均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起生效。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新名稱「Skyworth Group Limited」及「創維集團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第 16 部於香港註冊，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起生效。

變更公司名稱之影響

完成建議變更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亦不會影響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所有印有本公司前稱之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股份法定所有權之有效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

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現有股票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本公司任何其後發行之股份將以本公司之新名稱發出新股票。

變更股份簡稱

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股份簡稱將由「SKYWORTHDIGITAL」變更為「SKYWORTH GROUP」（英文）及由「創維數碼」變更為「創維集團」（中文），均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將維持為「00751」。

承董事會命
創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賴偉德

香港，2019年7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賴偉德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劉棠枝先生；執行董事林衛平女士、施馳先生及林勁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斌先生、張英潮先生及李明先生。

* 僅供識別